

※本表格限用電腦打字，請自行給主任核章並勾選同意後，再繳交給學藝，才能考試視譜。

國立臺東大學音樂學系 _____ 學年度第 _____ 學期畢音視譜演奏曲目申請表

音樂系 四 年級 姓名：肯德基 學號：87654321 樂器：低音號 (0) V 一主 _____ 二主 _____

(*樂器填寫範例：大學部鋼琴(1)；碩士班鋼琴(三)。*一主、二主請自行標註 V。*第二主修、碩士班免期初考)

考試曲目	作曲者【年代】		曲目【註明編號、出處】	時間
	1	(限用電腦打字)		分 秒
	2			分 秒
	3			分 秒
	4			分 秒
	5			分 秒
主修教師 簽名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	主任 審核	主任簽名： _____		
備註	1. 本表請於考試週前三週交至學藝，前二週由學藝送回系辦公室，日期以公告時間為主。 2. 考試曲目請標明作曲者【年代】、曲名【註明編號、出處】、每曲演奏(唱)時間。 3. 考試曲目之作曲者、曲名，請教師督導正確填寫，以利期末會考時評審參閱。 4. 曲目表(紙本、電子檔)及樂團片段(學生自行印製評審份數)，若其中一份遲交 7 日內(含)扣術科總成績 5 分，遲交 8 日(含)以上扣術科總成績 10 分。 5. 偽造『教師簽名』者，以 0 分計算。 6. 期末術科考試，若學生曲目表之順序、作曲者、年代、曲目編號、出處、時間... 填寫嚴重錯誤者，最多可扣術科總成績之 5 分，並由各組教師決議後，統一登錄在期末術科教學研討會議紀錄上。 7. 畢業音樂會必須於上、下學期各聽滿 3 場，由系學會於 6 月 1 日前彙總繳至系辦，未達次數者，單次扣術科總成績 2 分。			